

2019年度财政项目绩效自我评价

项目名称	科研工作经费		预算单位	上海市发展改革研究院	
具体实施处(科室)	科研部	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	是	
当年预算数(元)	1425500		上年预算金额(元)	1570000	
预算执行数(元)	1173206.14		预算执行率(%)	82.30%	
项目年度总目标	制定年度课题工作计划, 扎扎实实地地开展一批基础性、前瞻性的研究项目, 为市委、市政府、市发改委领导决策提供参考。完成市委、市政府、市发改委领导交办的决策咨询任务。				
自评时间	2020年3月				
绩效等级	优				
主要绩效	设立课题48项, 完成48项成果, 涉及“十四五”规划前期研究、经济形势分析、长三角区域一体化研究、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等研究方向。制定长三角一体化的规划管理制度、生态管控制度、财税分享机制、公共信用制度、公共服务政策等。建立长三角跨省康养基地建设模式, 完成十四五期间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发展思路。完成十四五期间上海土地底线、人口底线、环保底线等研究。解决上海养老服务、旧区改造、远郊乡村振兴等问题。完成十四五期间上海国际金融中心、国际航运中心、国际贸易中心、国际经济中心发展重点问题。服务中小微企业, 完成金融服务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研究。推进垃圾末端治理。发展上海夜经济研究等。课题成果发表在《送阅件》、《上海综合经济》等内刊上, 供市委、市政府、市发改委主要领导参阅。				
主要问题	课题设立时间节点分布不均, 部分课题设立时间较晚, 部分预算资金剩余未使用				
改进措施	根据当年实际情况, 尽量提早设立院立课题和开展课题研究, 充分使用好预算资金				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,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,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, 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8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,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财务(资产)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, 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, 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,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, 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产出目标 (34分)	课题获奖率%	成果获得省部级奖项和局级奖项比率	14	14	
	项目计划完成率%	项目完成比率	10	10	
	课题成果提交及时性	成果是否按时间节点准时完成	10	10	
效果目标 (15分)	科技成果转化%	研究成果是否转化为公开成果, 公开发表或形成政府政策	15	12	加强科技成果转化效果的评估考核, 进一步提高转化率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成果是否对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发挥政府智库的建言作用, 转化有关文件	成果是否对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发挥政府智库的建言作用	15	12	立项必须有依据且成果转化要及时
合计			100	94	